

HECHANG DE YAOQING

合唱的

邀请



刘洁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合唱的邀请

刘 洁 著

苏州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合唱的邀请 / 刘洁著. -- 苏州 : 苏州大学出版社, 2018.11

ISBN 978-7-5672-2652-4

I. ①合… II. ①刘… III. ①合唱—歌唱法—教学研究—中小学
IV. ①G634.9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8) 第236770号

书 名: 合唱的邀请

著 者: 刘 洁

责任编辑: 孙腊梅

装帧设计: 刘振永 吴 钰

出 版 人: 盛惠良

出版发行: 苏州大学出版社 (Soochow University Press)

社 址: 苏州市十梓街1号 邮编: 215006

网 址: www.sudapress.com

E - mail: sunlamei125@163.com

印 刷: 苏州工业园区美柯乐制版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邮购热线: 0512-67480030 销售热线: 0512-65225020

网店地址: <https://szdxcbs.tmall.com/> (天猫旗舰店)

开 本: 700mm×1000mm 1/16 印张: 17.5 字数: 268千

版 次: 2018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72-2652-4

定 价: 50.00元

凡购本社图书发现印装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服务热线: 0512-65225020

序一

攀登合唱的阶梯

合唱,一个美妙的名字;合唱,一种美丽的声音;

合唱,一个和谐的整体;合唱,一种美好的享受。

合唱也是一种教育,关系到人的内在本质的培养;合唱教学是通过合唱的方式来培养人的审美能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的审美教育。

合唱艺术隶属于声乐艺术领域,是声乐艺术的最高表现形式。合唱艺术容纳了人声全部的歌唱音域和所有的声乐技巧,声乐艺术通过合唱形式可以得到最完美的表现。

在中小学的音乐课堂里和课外音乐活动中,合唱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在 2011 年公布的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中多次提到要加强合唱教学,尤其是在“关于教学内容的几点提示”中更是大声呼吁:“要更加重视并着力加强合唱教学,使学生感受多声部音乐的丰富表现力,尽早积累与他人合作演唱的经验,培养集体意识及协调、合作能力。”

我曾从事群众合唱和中小学合唱 50 余年,欣喜地看到如今的群众合唱水平得到了大幅度的提高,如雨后春笋般成长的群众合唱团体所演唱的合唱曲目有的已跨入“准专业”的水平,尤其是一大批老年合唱团正朝气蓬勃地活跃于各地的合唱舞台上,群众合唱事业已呈一派郁郁葱葱之势。

相比之下,当前中小学的合唱教学似乎尚未达到繁荣的高度,虽然各地都有一些童声合唱团,有些还在合唱比赛或文艺会演中表现不俗,但那大多是课余合唱团或是青少年宫的合唱团,真正在音乐课堂中进行的合唱教学状况仍有些令人担忧,在各地进行的中小学音乐公开课上鲜见敢于、善于进



行合唱教学的教师,这其中的原因值得我们认真思索。

2008—2011年,我多次参与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的修订工作,其间听到来自基层教师的反映:现在各地童声合唱的水平都有较大的提高,但在音乐课上的班级合唱呈逐年衰退之势。所以,他们大声呼吁一定要加强音乐课堂中的合唱教学,让全体学生都能从小就受到合唱的熏陶。这一意见理所当然地被课标研制组采纳了,在新修订的课标中多次提到了要“更加重视并着力加强合唱教学”。会后,课标组组长王安国教授与我商谈,建议我编写一本适合从小学到初中、高中进行课堂合唱教学的练习册,这一建议与我的看法一拍即合,我欣然接受。

中小学课堂上的合唱教学与童声合唱团的训练是不同的,后者是精心培养少数学生的,而前者是针对全体学生的,这就决定了课堂合唱教学从要求、方法、选材诸方面都有别于课余童声合唱团。虽然各个版本的中小学音乐课本中都有若干合唱曲目,但由于受到种种因素的制约,这些曲目很难形成贯通于小学到初中、高中的,具有合理“坡度”的合唱“线条”,往往会形成“深一脚、浅一脚”的状况,这也是“以单元设课”编写教材时遇到的一个很棘手的问题。我编写的《中小学合唱教学进阶》之所以称为“进阶练习”,就是突出班级合唱教学的步骤,一步一个脚印地攀登合唱阶梯。

我有志参与“全体学生参与的合唱教学艺术”的建设工作,千方百计地想让学生“零障碍”“少障碍”地进入合唱学习,相信经过九年义务教育的不懈努力与积累,学生定会奠定终生热爱合唱艺术的基础。当我国的城乡中小学音乐课堂上屡屡传来优美的合唱音响时,那该是一个何等动人的景象啊!

费承铿

2012年6月

(作者注:《攀登合唱的阶梯》一文是2012年6月费承铿先生的文章。因费先生已于2013年离世,所以特选其生前的这篇文章代为序言。一来作为本书的引子,二来为其仙逝五周年作纪念!)

序二

寻求中小学合唱教学的独特意义

收到刘洁老师《合唱的邀请》一书的清样,她邀我作序。虽然初次阅读,却被字里行间洋溢着的热情、执着和醇厚所感染,并对作者在学校合唱教育中辛勤的耕耘与付出而生发由衷的赞叹。

认识刘洁老师许久,她给我的印象是灵动而执着,时尚而典雅。作为一名音乐教研员,她带领铜山区多所学校进行音乐教学改革与实践,一直走在音乐教育改革的前沿。其人也是多才多艺,不仅带领自己的团队对教学进行研究和探索,还亲自上课与示范。她曾两次荣获江苏省中小学音乐优秀课评比一等奖;主持的规划课题获省重点项目资助。功夫不负有心人,刘洁多年来的艺术教学实践和探索,成就了她的事业,她被评为江苏省优秀教育工作者、徐州市名教师,担任铜山区音乐家协会主席、铜山区慈善大使……而所有这一切,真可谓:天道酬勤。

虽然对刘洁有所了解,但拿到书稿,还是颇为惊讶。一个基层教研员对合唱功能、意义的思考,其观点之鲜明,试验之扎实,多少有点出乎意料。她说,为了合唱的研究,她翻阅了大量的资料。仅凭这点就让人禁不住点赞。本书作为继承费先生合唱教育思想与实践的研究成果,重点就费先生编写的《中小学合唱教学进阶》进行实验研究。费承铿先生是江苏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教授、全国知名音乐教育家,多年参与国家中小学音乐教学大纲以及课程标准的研制及教科书的编写。21世纪以来,他担任人教版义务教育小学音乐教材特约主编和初中音乐教材副主编。除了针对音乐新课标修订版的要求增加合唱教学内容外,费先生还应音乐新课标负责人王安国先生之邀,特意为中小学音乐教师编写了如何系统地教学合唱的教材《中小学合唱教



合唱的邀请

学进阶》。该教材选编的合唱曲都是在音乐课本里已有的曲目上编配的二声部作品,其中有的虽是别人编好的合唱曲,但大多经过费先生根据中小学生的身心特点做了调整,或把多声部简化为二声部,或修改局部的个别音,或仅改动了一些歌词。还有的是费先生自己创编的曲目。总之,大多曲目带有费先生编创的因素。

我们认为,费先生利用现有课堂教学来推进中小学整体合唱教学的思想 and 实践,对于合唱教学的发展具有重要的影响。以往一提到合唱教学就想到课外合唱团、兴趣小组之类的合唱活动。这些形式无疑对推动合唱教学水平的提高很有价值,但无法做到面向全体学生整体推进,也就是无法落实新课程要求的针对学生的三个“一切”。为此,刘洁老师根据费先生编写的合唱教材思想,结合费先生专著《群众合唱九讲》以及相关论文,提出“人人爱合唱、合唱爱人人”的理念。她着眼于让每个学生都能积极参与,体验、享受到合唱的协作和愉悦,即“人人爱合唱”;着力于改善每个中小学音乐教师面对合唱教学的状态,让每个教师都能亲近合唱,让合唱艺术感染到每个老师,并愿意付出,即“合唱爱人人”;进而真正做到合唱教学的整体推进。她在试验《中小学合唱教学进阶》的基础上,根据费先生编写的新教材思路,提出对中小学课堂合唱教学自身特殊性的新思考。她为摆脱“学院派”专业化合唱思维束缚,寻求中小学自身合唱教学独特的教育意义,为共筑和谐的教育之旅做出了有益的探索。

刘洁老师不停地忙碌着,校园、讲台有她教研辅导的身影;田间乡道有她非遗调研的镜头;铜山大小舞台、晚会有她策划和导演的身影。虽然行进之路充满挑战,但她内心燃着一盏明亮而温暖的灯,目光始终投向“诗和远方”……

合唱艺术,如四季,如人生,是心灵的港湾,是精神的迸发!愿它属于所有人。来吧,让我们与它同行,在学校教育教学的征途上燃烧激情,勤奋耕耘,创造合唱艺术更美的风景。

是为序!

戴海云

2018年7月22日

目 录

序一 攀登合唱的阶梯	001
序二 寻求中小学合唱教学的独特意义	003
〇一 参悟音乐新课标:合唱教学的新解读	001
〇二 倡导合唱文化:我国中小学合唱教学的新概念	008
〇三 追寻教育真义:我国中小学合唱教学的新本质	016
〇四 冷观国外合唱:对美、日中小学合唱教学的新定位	042
〇五 践行“课堂合唱”:接地气式试验的新尝试	063
〇六 呼唤“班级合唱”:开启“整体推进”新征程	101
〇七 超越“音准”认知:我国中小学合唱教学评价的新思维	136
〇八 永远跳动的音符:费承铿合唱教学新进阶	159
附录 费承铿《中小学合唱教学进阶》文本	168
后记 凝聚文化力量 奏响合唱品牌	269

○— 参悟音乐新课标： 合唱教学的新解读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明确指出,“课程标准是教材编写、教学、评估和考试命题的依据,是国家管理和评价课程的基础。它体现国家对不同阶段的学生在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情感态度与价值观等方面的基本要求,规定各门课程的性质、目标、内容框架,提出教学 and 评价建议”。可见,“音乐课程标准”是国家对基础音乐教育课程的规范文件,也可以说是教学“法规”。

因此,作为普通音乐教师群体,我们有责任在实践中把握好课标的要求,按照课标要求努力实现之。但课程标准只是规定了学生在音乐素养方面的普遍性要求,不同地区在实施时应该有一些特殊性,具体到个人可能就变成千姿百态了。为了更好地贯彻这一要求的精神并提升本地区整体的教育水平,促进每个教师的教学,我们有必要对此加以研究。总之,如何更好地实施音乐新课标,提高其在本地区育人方面的效率,既是我们研究的出发点,也是我们研究的归宿。所以,在正式展开我们的研究主题即中小学合唱教学之前,先来回顾一下新课标修订版对我们所要研究主题的相关规定及变化,目的是为下一步展开的研究指明方向,并明确我们所要研究的具体问题。

一、2011 版音乐课程标准对合唱教学的要求

在“3—6 年级”学段目标中明确提到“合唱”两字的地方是这样表述的:“随着生活范围和认知领域进一步扩展,学生的体验感受与探索创造的活动



合唱的邀请

能力增强。注意引导学生对音乐的整体感受,丰富教学曲目的体裁、形式,增加合唱、乐器演奏及音乐创造活动的分置,以生动活泼的教学形式和艺术魅力吸引学生。”在“3—6 年级”课程内容之“演唱”要求的阐述中明确提到“合唱”两字的地方是这样表述的:“能够用自然的聲音、准确的节奏和音调,有表情地独唱或参与齐唱、轮唱、合唱,并能对指挥动作做出恰当的反应。”

在“7—9 年级”课程内容的阐述中明确提到“合唱”两字的地方是:①在“感受与欣赏”内容之“音乐体裁与形式”中提道:“聆听大合唱……能够随着乐声哼唱音乐主题,并能运用适当的形式对所听音乐做出反应。”②在“表现”内容之“演唱”部分要求:“在合唱中积累演唱经验,进一步感受合唱的艺术魅力。学习基本的指挥图示,能对指挥的起、止、表情等做出正确的反应。”③在“关于教学内容的几点提示”之“演唱”中要求:“要更加重视并着力加强合唱教学,使学生感受多声部音乐的丰富表现力,尽早积累与他人合作演唱的经验,培养集体意识及协调、合作能力。合唱教学可从轮唱开始,逐步过渡到其他多声部合唱形式。”

二、2011 版音乐课程标准对合唱教学要求的变化及解读

与 2001 版音乐课程标准文本相比,2011 版音乐课程标准对合唱教学做出的变化和调整如下:

1.在 2001 版的“3—6 年级”学段目标中,没有“增加合唱”字样,但“丰富教学曲目的体裁、形式”这句话也应该暗含“合唱”,也就是说,2011 版新课标对合唱的要求只是表述得更明确一点,还不能说是在原有基础上新增加的要求。

2.在 2001 版的“3—6 年级”课程内容之“演唱”要求的阐述中是这样说的:“能够用自然的聲音、准确的节奏和音调有表情地独唱或参与齐唱、合唱。”也就是说,2011 版增加了“轮唱”字样,但“轮唱”也只是合唱中的一种,并非新增内容,在此只是起到提醒的作用。

3.在 2001 版的“7—9 年级”课程内容之“感受与欣赏”中的“音乐体裁

与形式”中要求：“聆听大合唱……及其他体裁的歌曲和乐曲，并运用各种形式对所听音乐做出反应。”表面上看新增的内容是“能够随着乐声哼唱音乐主题”，其实并无新的内容。

4.在2001版的“7—9年级”“表现”内容之“演唱”部分的表述是：“积极参与齐唱、轮唱及合唱，并对指挥的起、止、表情等做出正确的反应。”这个地方不仅新增了“学习基本的指挥图”要求，还改变了此前的表述方式，把“轮唱”提到小学部分表述。其实，只要稍微有点经验的教师就应该知道，让学生学习合唱应该先从轮唱开始才易于展开。这与其说是“内容标准”不如说是“教学建议”，放在“内容标准”里表述看似“明确”了、“提醒”了，但犯了概念使用上的逻辑错误，“合唱”概念不能与“轮唱”、齐唱等并列描述，因为前者包括后者。当然，从独唱、齐唱到轮唱、合唱这样的描述似乎是从表演形式越来越丰富的角度来叙述的，但这样的“合唱”语词内涵与通常的“合唱”概念不一致。作为权威的音乐课程标准文本应该使用最规范的概念，特别之处可在“实施建议”中说明即可。为了突出“提醒”功能而忽视概念的规范是得不偿失的。

此外，2011版的表述：“在合唱中积累演唱经验，进一步感受合唱的艺术魅力”没有2001版表述得好。这样的语句表述结构很容易给人的感觉是，“在合唱中积累演唱经验”的目的是为了“进一步感受合唱的艺术魅力”。语句强调的重心成了“感受与欣赏”的内容。其实，“感受与欣赏”中要求“聆听大合唱”的目的就是为了“感受合唱的艺术魅力”。演唱当然也有这作用，但没必要在此强调，应避免语言表述可能会产生的歧义。事实上，对于自然课堂来说，大部分合唱课堂根本感受不到这一“艺术魅力”，许多学生能把音唱准、节奏唱好就不错了，要感受这一“魅力”只能到“聆听大合唱”的要求中去。在此，笔者认为，恰当的表述应该是“进一步体验参与合唱的乐趣”。如此，即使音没唱准但不代表学生在“努力唱准”过程中体验不到合唱的乐趣，更不代表参与这样的活动没有意义。

当然，这样表述并不是说“音准”不重要，而是要考虑到绝大多数学生达

标的“可能性”,这也是对“努力唱准”过程的教育意义的肯定。事实上,即使专业合唱训练,唱准音也不是易事。正如上海歌剧院院长张国勇针对中国音乐金钟奖首届合唱比赛时所说的:“说得上唱得特别准的也就2到3个队伍,尤其是混声合唱音准方面的问题相对突出。”^①“合唱教学”与“合唱舞台表演”有本质区别,看一个“合唱舞台表演”,如果音和节奏不准,那是要绝对否定的,尽管演唱者可能下了很大的功夫;但“合唱教学”不能这样评价,这除了“艺术”意义外,还应该注意它的“教育”意义,尤其要注意用“动态”的观点进行评价。比如,学生原有水平连演唱基本的单旋律歌曲都差的话,经过老师的教学,尽管合唱还不理想,但明显能看出来这样的“教学”是有效应的,就应该肯定其“教育”意义,而不能一味用“艺术魅力”这样的标准来衡量。

5.2001版在“关于教学内容的几点提示”之“演唱”中要求:“要重视和加强合唱教学,使学生感受多声部音乐的丰富表现力,尽早建立与他人合作演唱的经验,培养群体意识及协调、合作能力。合唱教学可从轮唱开始,逐步过渡到多声部合唱。”可见,新版课标对此只是用“更加”来强调,没有新增内容。

补充一些解释:以上只是就课标文本中提到的“合唱”二字的表述和梳理,其实,跟“合唱”相关的描述还有一些。比如,在1—2年级的演唱要求中,有“能够对指挥动作做出反应”的内容。“指挥”跟“合唱”的相关性很高。这样的基础培养是有利于后面的“合唱”教学的。但笔者在此提出需要进一步讨论的是,中小学的“合唱教学”究竟应该从什么时间开始?现有标准是从小学三年级开始的。其依据是什么?笔者认为,合唱教学时间还可再提前,事实上,有些幼儿园就开始了合唱教学。对中小学的“演唱”要求是“自然、有表情地”,后还增加了“自信”的要求。其实这些演唱要求也是对“合唱教学”的要求。

^① 裴诺. 专业大奖走入民间[N]. 音乐周报, 2007-08-08(001).

三、2011 版音乐课程标准对合唱教学的新期待

总之,通过以上梳理,2011 版课标在“合唱教学”方面并没有多少新增的内容要求,但之所以文本中多个地方意在强调“合唱教学”,其原因正如新课标研制组组长王安国先生在 2011 版新课标修订内容的解释中所说的:“在‘教学建议’中特意加写和改写了一段关于合唱教学的内容:‘要更加重视并着力加强合唱教学,使学生感受多声部音乐的丰富表现力,尽早积累与他人合作演唱的经验,培养集体意识及协调、合作能力。合唱教学可从轮唱开始,逐步过渡到其他多声部合唱形式。’这段文字不同寻常地使用了国家教学指导文件中少见的强调实施力度的用语(‘更加重视’‘着力加强’),表明对以往音乐教育薄弱环节之一的合唱教学非同一般的重视程度。要求唱歌教学中着力加强合唱教学,以‘尽早积累与他人合作演唱的经验’,特别提示‘合唱教学可从轮唱开始’。期望这些内容对合唱教学在中小学的大面积开展能起到积极的引导和推进作用。”^①

王先生在“修订后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的变化及有关问题”中答《中国教育报》记者问时再次强调说:“重视唱歌(及合唱)教学。人声歌唱对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发展、情感体验与表达、音乐兴趣培养及音乐素养形成等能起到多方面的重要作用。但遗憾的是,在部分地区和学校的音乐课程中,唱歌教学远未得到应有的重视,唱歌中的合唱教学,更是音乐教育的薄弱环节。应特别注意修订后的课标对唱歌及合唱教学的重要建议和提示,这对加强唱歌教学,尽早进入合唱实践,提高唱歌教学实效,都十分有益。”^②不仅如此,王先生在近年来的有关课标的培训中还在强调这个“薄弱环节”。

另有如下相关报道:王安国教授指出,“唱和奏”的实践活动是最重要的,学生只有乐于演唱、积极参与演奏,才能真正地用心聆听,从而更好地参

^① 王安国.基础音乐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新起点——义务教育音乐课程标准修订[J].人民音乐,2012(06):64-68.

^② 赵小雅.应把握以美育人的音乐教育理念[N].中国教育报,2012-04-10(010).

与表演和创作。王教授认为,在我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日益深化的进程中,音乐课还存在需要加强、改进、突破的薄弱点。他提出了当下主要存在的三个薄弱环节以及解决办法。作为中小学音乐教学常规的学生全员参与的合唱,主要问题有:缺乏低难度进入、适于学生全员参与、能朗朗上口且优美动听的短小合唱曲;缺乏从随堂练声曲循序渐进到完整三声部、四声部,九年一贯成体系的合唱教材,教师缺少利用当地课程资源和现成教材改编及排练、指挥合唱的能力;缺乏使合唱成为中小学音乐教学常规的氛围和交流、推广的渠道。针对这些问题,他提出要多参阅相关素材书籍,并在中小学全员合唱练习中遵守“先横后纵、以横引纵、化横为纵”的原则,循序渐进地组织学生学习,提高学生的合唱表演能力和感悟能力。^①

一言以蔽之:目前我国的中小学合唱教学非常薄弱,亟待加强。需要说明的是,我们需要解决的不全是纯理论问题,而主要是实践中遇到的问题。怎么去解决呢?本书选择音乐教育家费承铿先生的有关合唱教学的实践与思想作为我们提高合唱教学行动的理论与实践依据。之所以做出这样的选择是因为:①费先生是人民教育出版社小学音乐教材的主编,中学音乐教材的副主编。此外,他还是江苏省中小学音乐教材的编写者之一。这些教材正是我区许多学校需要使用的教材。②费先生是我区许多音乐教师的老师,他的教学思想与风格至今仍留存在许多教师的脑海里。更重要的是,作为音乐教育家,费先生的教育思想确实有利于“每一个儿童”,他是真正的接地气的专家。无论是从理性角度还是情感角度,选择这样的音乐教育家的思想与实践作为研究的依托都对本书有积极的意义。③费先生所在单位即江苏师范大学音乐学院,正好位于我区重点小学即铜山区实验小学的对门。铜山区实验小学已决定成立费承铿先生纪念馆,用费先生的音乐教育思想指导学校的音乐教育,用乐教唤醒儿童的心灵。④费先生本人长期致力于群众合唱,其丰富的经验也值得传承。

^① 浦云峰.从“涵养美感,陶冶德行”到“立德树人”——听王安国教授谈“音乐教育的‘原点’问题”有感[J].中国音乐教育,2015(3):51-53.

本书所谓的“行动研究”，从宏观上说，是指针对中小学合唱教学广泛薄弱的问题，先采取“自上而下”的推进措施。针对所采取的措施的实施过程与结果进行反思后发现，这种方式更适合课外教学，有利于运用比赛、活动来推动合唱教学，容易出成绩（中国的合唱比赛很多，多到泛滥^①）。但一个根深蒂固的问题仍然很难解决，即很难保证从整体到“每一个学生”都能享受合唱。尽管这种方式的弊端是有的，但彻底放弃也是不合适的。对一些有合唱兴趣和特长的教师也不利于发挥其优势。同时，这也是我国传统的一项合唱教学活动，彻底抛弃，不利于对传统经验的学习与继承。因此，我们在继承传统的基础上进一步针对新问题或这个根深蒂固的问题，再设计出“自下而上”的推进策略，即重点解决如何让每一个教师都能亲近合唱，挖掘合唱教学的广泛教育意义，寻找中小学合唱教学的特殊性。这里涉及本书的微观结构，即在倡导教师写反思课堂教学的教后记中运用音乐教育叙事的写作方法，即用课堂教学“故事”来展示实验过程，以体现个人的行动研究过程。但这与一般的“行动研究”强调的四个步骤稍有不同。因为，我们没有对每一个老师就如何严格按照行动研究的要求进行操作进行指导。当然，笔者认为严谨的行动研究也不一定是非常合适的。因此，我们倡导的是行动教育叙事研究。这里重在操作，暂不展开概念的讨论。特此说明！

还需要说明的是，我们认为，现在大多数的合唱教学都或多或少偏离了新课改的主题。新课改要求当代教育要“为了每一个孩子”，但目前的合唱教学大多面向特长生或兴趣小组式的学生。许多合唱教学更是以比赛为中心，着眼于“磨课”后的展示而不是常态课堂教学，忽视了更为广泛的合唱文化活动的意义。因此，笔者提出“人人爱合唱、合唱爱人人”的口号，希望通过研究，达到真正促进每一个孩子参与合唱体验的目的，在寻求教育意义中为教师松绑，让合唱能轻松地走近教师、走近学生。

^① 尼克.中国合唱之危机[N].音乐周报,1999-07-09(2).

〇二 倡导合唱文化： 我国中小学合唱教学的新概念

笔者认为,合唱教学的目的是“育人”,“合唱”只是“育人”的“工具”。著名德国音乐教育家奥尔夫曾经说过:“在音乐教育中,音乐只是手段,教育人才是目的。”2011年11月“第六届全国音乐课现场评选”活动的总结大会上,王安国先生也如是说,“今后要把合唱作为中小学音乐教育的重要教学工具”,但这不是为了将来从事表演。合唱的主旨是“和谐”,首先是人心的“和谐”。要想人心获得“和谐”,仅仅盯着“音准”是不可能的,只有充分开发人的内心或心灵,即“知、情、意”范畴包含的一切内容,承认关于这些范畴覆盖的所有内容的价值,人才会获得广泛的自由,人心才会真正“和谐”起来。个体人心的和谐是构筑和谐社会的基础。当今世界的主题仍然是邓小平概括的“和平与发展”,因此,当前我国正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设,正被国际社会所认可,国家领导人甚至提出“和谐世界”的主张。但作为“合唱教学”的研究,更为关键的词是“合唱”。什么是合唱呢?在中小学合唱教学课堂上,也常见到一些老师这样向学生提问。一般学生很可能想当然地认为,“合唱就是大家在一起唱”。其实,这是个很难回答的问题。孙从音在其主编的《合唱艺术手册》中认为,这是“一部有关合唱艺术的‘百科全书’,是指导合唱队活动、提高合唱艺术水平的最佳顾问。……此书填补了我国无合唱工具书这一空白”。但对什么是“合唱”这一问题也并没有给出回答。我们首先来梳理一下当前权威词典、专家学术著述中是怎么回答的。

1.《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认为,由合唱(唱诗班)演唱的音乐,每一声部

有两个或更多歌声。合唱音乐必然是复调的,即由两个或更多独立的声乐线条构成。

2.《中国大百科全书》认为,合唱曲是供几组人一起作多声部演唱的歌曲,其中每个声部至少由3个以上的人演唱。

3.《牛津简明音乐辞典》认为,chorus有三种意思:(1)合唱队、唱诗班,(2)风笛,(3)一种古老的弦乐器;choir表示合唱队、唱诗班。在教堂建筑中,设有主教座位的大教堂里面的唱诗班席称作choir,而在普通教堂中的唱诗班席则称作chorus。

4.缪天瑞主编的《音乐百科词典》认为,合唱(chorus)是集体演唱多声部音乐的演唱组织。其作品称为“合唱曲”。演唱者分成几个声部,各声部所唱的曲调互不相同,但融合成为一个整体。

5.王沛纶编的《音乐辞典》认为,chorus有两层意思:(1)合唱。高低各声部之音同时歌唱者,谓之合唱;有二部合唱、三部合唱、四部合唱等。(2)合唱队,歌咏队。

6.《辞海》认为,两组以上的歌唱者,各按本组所担任的声部,演唱同一乐曲。分同声(纯粹是男声、女声或童声)、混声(男女声混合)两类;又根据声部的多寡再分为女声二部合唱、男声三部合唱等。常见者为女高音、女低音、男高音、男低音的混声四部合唱。一般有乐器伴奏,纯粹由人声演唱者,称无伴奏合唱。

7.缪裴言、章连启、汪洋主编的《中小学音乐教育词典》认为,由多人分成若干个声部同时演唱多声部歌曲的歌唱形式,有丰富的艺术表现力,讲究整体印象的和谐与均衡,要求各声部的音高要准确,音色要融合、统一,各声部的音量要均衡、有层次。

8.[美]霍默·乌尔里奇所著的《西方合唱音乐概论》认为,合唱音乐的定义是:为每个声部都有数位演唱者的表演团体而写的音乐。

9.陈家海所著的《合唱名曲指挥设计》认为,一首多声部歌曲,由多人在各自不同的声部,按本声部的旋律同时歌唱的表演形式叫合唱。